

委托代理协议

项目名称：乐昌市乐城街道昌盛生活区市场及周边商铺租赁项目

项目编号：TQZB-2026-012-GK

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招标人：乐昌市人民政府乐城街道办事处

代理机构：韶关市统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甲方：乐昌市人民政府乐城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韶关市统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，甲方自愿将本单位招标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。

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，按照有关规定，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招标工作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。

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乐昌市乐城街道昌盛生活区市场及周边商铺租赁项目
2. 项目编号：TQZB-2026-012-GK
3. 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4. 预算金额：/
5. 委托期限：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至招标人与供应商签订招标合同之日止。

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

1. 编制、发售、解释招标文件。
2. 在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招标信息公告。
3. 协助甲方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。
4. 落实开、评标地点，组织开、评标工作，并做好开、评标记录。
5. 整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及有关部门。
6. 在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。
7. 向中标人发送中标（或成交）通知书。
8. 受理和答复供应商关于招标程序、中标（或成交）结果的询问和质疑。
9. 招标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。
10.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作为本项目招标主体负责监督招标项目招标的全过程。
2. 甲方应当依法向乙方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所需的有关技术服务、商务、评分

细则、合同文本等材料和要求，并保证这些材料的准确性及合法性。需财政部门核准招标的项目，还应向乙方提供财政部门对招标项目进行核准的文件。

3. 甲方负责解释和回复投标人/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内有关技术、服务、商务条款和评分细则的合法、合理性所提出的询问和质疑。

4. 甲方提供项目有关技术服务、商务条款和评分细则等资料，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/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。

5. 甲方可按有关规定决定是否派出招标人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，方式如下：

选项 1. 甲方参加评标委员会的代表和监督（须出具授权委托书）。

选项 2. 甲方不派员参加评审工作（须在开标前一天出具书面声明告知乙方）。

选项 1（代表、监督） 选项 2（请在对应的内打“√”）

6. 开标会后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：

选项 1. 甲方自行组织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。

选项 2. 甲方委托乙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。

选项 1 选项 2（请在对应的内打“√”）

7. 中标结果确认方式：

选项 1.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人。

选项 2. 甲方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。

选项 1 选项 2（请在对应的内打“√”）

8. 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招标活动进行监督（监督人员应出具授权委托书）。

9. 甲方有义务保守招标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
10. 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。

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，维护甲方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。

2. 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招标方案。

3.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招标文件，并报甲方盖章确认。

4. 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、合理要求，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。

5. 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，就招标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意见。

6. 乙方可以按照弥补编印成本的原则确定招标文件售价，不得以项目预算金

额作为定价依据。

7.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。
8. 乙方应当保守招标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9. 乙方可依法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。
10. 乙方协助甲方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业务问题。
11.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招标制度。

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

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，可以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，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；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，致使招标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；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。

第六条 有关费用

1. 乙方承担组织项目招标活动的全部费用；
2. 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向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合理费用。
3.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乙方缴纳招标服务费，招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向乙方一次性支付，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计价格〔2002〕1980号）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颁布的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发改办价格〔2003〕857号）、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15〕299号）的相关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。
4. 代理服务费不包括：进口设备专家论证费、评审专家劳务报酬、异地专家（如有）往返城市交通费、住宿费等。

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表			
中标或成交金额(万元)	货物类项目	服务类项目	工程类项目
100 以下	1.50%	1.50%	1.00%
100~500	1.10%	0.80%	0.70%
500~1000	0.80%	0.45%	0.55%

1000~5000	0.50%	0.25%	0.35%
5000~1亿	0.25%	0.10%	0.20%
1亿~5亿	0.05%	0.05%	0.05%
5亿~10亿	0.04%	0.04%	0.04%
10亿~50亿	0.01%	0.01%	0.01%
50亿~100亿	0.01%	0.01%	0.01%
100亿以上	0.00%	0.00%	0.00%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，否则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由违约方承担。

第八条 其他

1.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壹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。

2.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。协商解决未果的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以下无正文！

甲方（盖章）：乐昌市人民政府乐城街道办事处

签字代表：黄伯志

联系电话：0751-5503570

日期：2026年4月2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韶关市统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签字代表：李

联系电话：0751-6926181

日期：2026年4月2日

签订地点：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

公司

公司

公司